

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3-169

债券代码：123231

债券简称：信测转债

##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吕杰中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关于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函》。吕杰中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内容如下：

####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吕杰中先生
- 提议时间：2023年12月8日

####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董事长兼总经理吕杰中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向董事会提议，由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减少注册资本等，具体用途由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等；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做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具体用途由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A股股份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元至10000万元，具体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吕杰中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吕杰中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吕杰中先生承诺：将依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尽快召开会议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在本次审议回购股份事项投赞成票。

##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述提议及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0日